



党政办发〔2024〕108 号

关于开展2025年 实验教学改革项目校级立项的通知

校内相关单位:

实验实训中心拟面向我校教师启动2025年实验教学改革项目校级立项评审，项目分为五类，建设周期均为两年（2025年1月-2026年12月），结题后将择优推荐申报省级同类项目。具体安排如下：

一、项目类别

1. 校企合作实验室
2. 虚拟仿真实验中心
3. 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4. 工程实践基地
5. 学校与行业企业共建的实验教学中心

二、申报要求

1. 项目以团队形式申报，每个项目负责人（或团队）填写对应的“项目申报书（附件1-5）”，每个项目负责人只能主持一个项目（不分类别），主持实验教学改革项目尚未结题的不得再

次担任主持人，每个项目组成员不超过5人（不含主持人），项目组成员同时参与的项目不超过2项。

2. 单位组织评审。各单位通过组织有关学科专家对项目进行预审和公开答辩评审等方式进行内部排序，择优确定立项名单，将“项目汇总表（附件6）”报实验实训中心，每个单位每类项目最多上报一个立项，所有类别项目不超过两个项目。有2023年未按期结题项目或者2024年未通过中期检查项目的单位最多只能推荐一项。

3. 请各单位以部门为单位将“项目申报书”以及“项目汇总表”电子版材料发送到邮箱1653240255@qq.com, 文件及邮件命名格式：2025实验教改申报-XX单位。

4. 申报截止时间：2024年12月31日15:00，逾期不予受理。

三、其他说明

1. 每个立项项目可获得项目建设经费。

2. 项目建设经费的使用与管理参照《大连科技学院实验教学改革项目管理办法》要求实施。

3. 教师可进QQ群：705939496（2025实验教学改革项目），方便及时沟通。

4. 联系人；孙亚楠，办公室B413，电话18242066080。

附件：1. 校企合作实验室

2. 虚拟仿真实验中心

3. 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4. 工程实践基地
5. 学校与行业企业共建实验教学中心
6. 实验教学改革项目汇总表

